

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《工业、仓储房屋货币收购补偿协议书》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述

为进一步加快姜山镇城镇建设步伐，全面提升城镇品位，参照宁波市政府令第219号《宁波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》和宁波市甬政发[2018]52号《宁波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、补助、奖励规定》文件和宁波市相关征收补偿政策，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宁波市鄞州区姜山镇拆迁办公室（以下简称“姜山镇拆迁办”）共同签署了《工业、仓储房屋货币收购补偿协议书》。

二、协议主要内容

（一）协议当事人

甲方（收购人）：宁波市鄞州区姜山镇拆迁办公室

乙方（被收购人）：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本次被收购的房屋坐落于鄞州区姜山镇科技园区环镇路东，房屋建筑面积为12,995.40平方米，土地面积为19,570.30平方米，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。

（三）本次收购补偿为货币补偿，补偿金额为人民币55,608,846元（大写：伍仟伍佰陆拾万捌仟捌佰肆拾陆元整）；相关补助及奖励金额为人民币10,252,164元（大写：壹仟零贰拾伍万贰仟壹佰陆拾肆元整），总计金额65,861,010元（大写：陆仟伍佰捌拾陆万壹仟零壹拾元整）。

（四）公司应在2021年6月30日前搬迁腾空所有房屋，由姜山镇拆迁办负责拆除。

(五) 本协议签订后, 姜山镇拆迁办在15日内支付总金额的30%; 开始搬迁时再支付总金额的30%; 确认腾空后15日内支付剩余款项。

三、协议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征收的土地和房屋是公司注册所在地, 但距离实际搬迁时限较长, 公司也将尽快着手新地块的竞拍和建设, 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二) 公司最终获得的收购补偿款将严格按照规定进行会计处理, 预计本次拆迁将对公司2018年度至2021年度的业绩带来积极影响, 具体影响金额以公司经审计确认的数据为准。相关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公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 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工业、仓储房屋货币收购补偿协议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9日